

桃園市立瑞坪國民中學 函

地址：32658桃園市楊梅區瑞坪里文化街
535號

承辦人：代理教學組長 葉秋霞

電話：03-4821468#211

傳真：03-4821914

電子信箱：emma@mail.rpjh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楊梅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3月10日

發文字號：坪國教字第1100001389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有關本校依「109學年度桃園市國民中小學學生學習扶助
整體行政推動計畫子計畫十六-2：運用『因材網』教學計
畫-國中」一案辦理「因材網在數學學習扶助上的運用」
研習，惠請鼓勵貴校教師參加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「109學年度桃園市國民中小學學生學習扶助整體行政
推動計畫子計畫十六-2：運用『因材網』教學計畫-國中」
一案辦理。

二、本工作坊相關訊息如下：

(一)時間：110年3月17日(三)13:30~16:30

(二)地點：瑞坪國中電腦教室1

(三)講題：因材網在數學學習扶助上的運用

(四)講師：新竹市光華國中 劉映吾 組長

(五)研習對象：全市各國中參與學習扶助教學或有興趣之教
師。

(六)本計畫聯絡人：桃園市立瑞坪國民中學教務處徐慈婷主

教務處

110/03/10 14:17



1100002674

無附件

任，聯絡電話：03-4821468分機210

三、有意願參加之本市國中教師，請逕至本市教育資源發展入口網登錄報名（活動編碼：J00033-210200001），全程參與工作坊核予3小時研習時數。因應新型冠狀病毒防疫措施，請參加研習教師進入本校校園配合量測體溫及全程配戴口罩。

四、本研習參與人員於課務自理及不支領代課鐘點費原則下核予公(差)假登記；教師研習部分覈實核發研習時數。

正本：本市各市立國中（含完全中學國中部）

副本：桃園市龜山區南美國民小學、桃園市政府教育局

